

中共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云财职院党〔2024〕4号

关于印发《云南财经职业学院2024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部门）：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2024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已经2024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云南财经职业学院2024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计划
日程安排表

中共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4年1月18日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 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和云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全力以赴促进 2024 届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毕业生就业工作体系，提高毕业生就业率和就业层次，维护毕业生、用人单位和学校的合法权益，更好地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根据《中共云南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 2024 届高校毕业生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发展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情况和工作目标

根据学校 2024 届毕业生生源信息初步核对，学校 2024 届预计毕业生共 2989 人（三年制毕业生 2674 人、五年制毕业生 315 人）。努力实现 2024 届毕业生初次和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 2023 届同期水平，灵活就业率不超过 15%，困难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学校整体水平的任务目标。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主题教育的学习成果落实到促进就业工作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以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4 届全国普通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为工作遵循，准确把握高校毕业生就业新形势、新方向、新要求，全面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促进机制、完善政策体系、强化培训服务、注重权益保障，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容量，持续释放创业带动就业动能，不断提升就业质量，着力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积极探索多种务实有效的实施方式和有用、管用的落实措施，强化监督检查，层层压实责任，抓好任务落实，努力实现学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三、组织领导

坚持校院两级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对校院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领导。学校成立以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和分管副校长任副组长，办公室、学生处、教务处、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对外合作交流中心（校友工作办公室）、智慧会计学院、数字商学院、信息工程学院、财税与金融学院为成员的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校就业创业工作。各学院成立以学院党支部书记、院长任组长，党支部副书记和副院长任副组长，就业专员和全体辅导员为成员的本学院就业创业工作组，管理推动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工作组。办公室设在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办公室主任由沈豫琼兼任，副主任由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处长石彬兼任。

领导小组、工作组成员如遇工作职务调整，由新任职的同志自然接替履职。

四、具体工作安排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保障，压紧压实工作责任

1.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工程，全校上下把做好就业工作作为当前一项紧迫的重大政治任务，充分认识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政治站位，落实落细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学校将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担当，明确职责分工，齐抓共管，构建全员参与工作体系，努力完成 2024 届毕业生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的工作目标；完善就业工作考核机制，确保就业工作高效开展；分类细化就业指导，精准把握学生的就业动态，多样化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加强对学生的关心和指导，要调动一切可调动的资源，服务学生就业，精准对接校企资源，用心解决学生就业需求。

2.加强协同配合

招生与就业指导处牵头联动办公室、学生处、教务处、对外合作交流中心(校友工作办公室)、各二级学院等部门，高效协同，形成合力，全方位推进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招生与就业指导处作为职能部门，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的安

排，具体负责统筹全校就业创业工作。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和各二级学院应各司其职，压实责任，共同做好就业创业工作。

3.细化工作部署

各学院要坚持并不断完善党政联席会、班主任例会等定期通报及研究就业创业工作机制。各学院深入分析研究毕业生就业现状，准确把握毕业生就业意向和需求，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分级分类，一对一开展就业创业指导，引导毕业生准确认知形势，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择业观。各学院要充分发挥教研室主任、班主任、辅导员、学业导师和专业教师在推动毕业生就业中的积极作用，明确工作要求，细化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形成工作合力。各学院要细化 2024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安排，强化工作部署，层层分解任务，分段推动实施，逐级压实责任，精心组织就业活动，确保 2024 届毕业去向落实率和就业质量稳中有升。

（二）招生就业联动，切实增强毕业生就业竞争力

4.优化招生计划编制

不断完善以就业为导向的招生计划编制机制，坚持将就业情况与招生计划调整、专业动态调整挂钩，加大毕业去向落实率在招生计划分配中的比重，优化专业结构，坚决对部分缺乏竞争优势，就业渠道不畅的专业实行减招或停招。

5.深化就业育人

构建三年一贯制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指导体系，建立一套由学校领导、就业指导部门、二级学院等部门人员组成的、素质过硬的就业服务工作队伍；完善职业发展系列课程标准，打造一批就业指导名师、优秀就业指导课程；做实就业育人活动，充分发挥，营造良好就业育人环境；学校、学院、班主任、辅导员、学业导师与专业教师等协同发力，将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与就业指导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完善人才培养信息反馈机制，做好《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毕业生社会需求与人才培养综合报告》《毕业生就业力诊断报告》《新生就业前置调研报告》的编撰，全方位、多角度反馈人才培养实际，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三）拓展就业市场和资源

6.持续推进“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

开展“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落实毕业生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充分发挥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示范作用，带动全员深度参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全面深化校企合作与供需对接，健全毕业生市场化、社会化、长效化就业创业工作机制，开拓更多优质就业创业岗位和机会，精准推送岗位给毕业生，全力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7.开展供需对接项目合作

主动对接用人单位，积极开展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合作，建立稳定的就业合作关系，重点推进与自身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相符合的重点用人单位库建设，推荐符合条件且有需求意向的用人单位申报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围绕定向人才培养培训、就业实习基地、人力资源提升等方面开展合作，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人才培养与就业有机联动，促进人才供需有效对接。

8.组织校园招聘周，开展百日冲刺

按照云南省教育厅要求举办就业促进周，开展“百日冲刺”系列活动，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作用，进一步挖潜创新拓展岗位资源，为全力拓展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进一步做好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全力促进 2024 届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招生与就业指导处与各二级学院要加强校园招聘周活动组织管理，认真审核校园招聘信息，确保校园招聘活动安全、规范、有序开展持续开展“万企进校园”活动，全方位打造“永不落幕”的校园招聘活动。

9.加强就业工作信息化建设

学校将严格落实就业指导服务责任体系。开展就业意愿摸排，有针对性地做好就业指导服务。组织就业工作人员和毕业生注册使用“24365 高校毕业生智慧就业平台”，结合毕业生所学专业和求职意愿，精准推送岗位信息。组织毕业生参加部、省、校联

通共享的线上线下招聘会。组织学生收看教育部“互联网+就业”公益课程，确保就业政策、资讯、岗位信息等实现精准有效推送。建立就业跟踪机制，持续关注已就业毕业生的动向，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的服务。

（四）精准做好就业指导和服务

10.做好就业引导

将就业育人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环节，把就业教育和就业引导作为“三全育人”的重要内容，推动“就业思政”教育。加强对毕业生爱国爱校教育，增强毕业生时代责任感和使命感。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择业观和就业观，合理设定就业预期，根据个人实际树立“先就业、再择业”的就业观念。引导毕业生把个人理想追求融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鼓励毕业生到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多元化多渠道就业。

11.全程开展就业指导

充分利用“互联网+就业指导”公益直播课、云上职播、就业指导课程等各类优质资源，提升就业创业指导课程质量和实效。通过校企供需对接，职业规划、简历撰写指导，面试求职培训，一对一咨询等多种形式，为学生提供个性化就业指导和服务。组织开展职业规划、创新创业等竞赛，挖掘典型，树立榜样，丰富实践，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健康、积极、理性的就业心态。加强形势政策宣讲，引导学生正确认知自我、认知社会、认知世界，

认清形势，强化综合素质培养，培树正确职业发展观，不断提升大学生职业能力和竞争力。

12.精准做好就业帮扶

针对重点群体毕业生，毕业班班主任和帮扶老师精准掌握学生情况，主动关心学生思想、清楚了解学生就业意愿，做到心中有数、动态跟踪、主动服务。同时建立健全相关信息台账，将重点群体毕业生基本情况、学业情况、就业创业意向、就业进展情况等内容建立工作台账，并定期更新，帮扶到底。学校招生与就业指导处每周统计各二级学院就业帮扶工作开展情况，在学校召开的就业工作推进会时，由二级学院逐一对重点帮扶学生就业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形成“一对一”或“多对一”帮扶安排。

学校依托 24365 就业平台、云南高校毕业生智慧就业平台等不断推送最新的就业政策解读、就业心理疏导等内容。同时将有效地就业应聘技巧、就业过程关键问题、就业政策等方面的讲座、直播课程等内容单独精准推送给重点群体毕业生。将优质企业招聘公告精准推送至毕业生本人，班主任根据各学生的特殊情况，将企业招聘信息单独推送给重点群体毕业生，扩宽视野，让其有更多选择。

（五）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13.丰富创新创业实践举措

招生与就业指导处主导，通过建设众创空间、组建双创学生社团、实施课程改革，把培养富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作为核心目标，强化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让毕业生既是新增劳动力更是新生创新力，不断完善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服务体系。推动创业带动就业，为有意愿、有能力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者提供政策、技术、场地等多层次支持。支持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支持大学生返乡创业、到城乡基层创业就业。对接行业、企业创新创业资源平台，发挥社会化力量助力大学生就业。加大“互联网+”、“挑战杯”等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织力度，培育挖掘更多学生创业项目。持续组织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营等系列培训活动，引入企业创业导师，助力各类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成长发展，营造良好创新创业氛围。

（六）严格就业统计核查工作，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14. 自查就业数据，规范统计工作，持续跟踪服务

由学校招生与就业指导处牵头，在报送数据前要做好全面自查，严格审核每一名毕业生的就业材料，确保就业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审核依据充分规范。并按照云南省教育厅要求全面核查学校 2024 届全体毕业生就业依据材料，电话抽查毕业生就业信息。重点核查学校是否存在违反“四不准”“三不得”的行为、就业依据材料规范情况、就业信息真实准确情况、及时追踪更新毕业生就业情况、落实就业依据审核“校—院—班—生”四级实名责

任制情况，严格落实学校领导带头抽查就业统计工作，主要负责同志每月抽查毕业去向不少于 20 人，分管负责同志分院系随机抽查不少于 20 人，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核查本院系毕业去向全覆盖。

15.严格执行日报、周报、月报及年报制度

每年 12 月至次年 8 月为就业进展情况定期报送时间，各级要严格落实统计工作制度，掌握就业进展情况报送时间节点要求，“年报”时间是 8 月 31 日；“月报”的时间是 12 月至次年 3 月；“周报”时间是 4 月至 8 月，准确准时报送相关数据。高度重视“发回重审数据”，及时更正完善，做到“应报尽报”。密切关注教育部就业统计信息平台反馈，及时处理教育部和毕业生有关意见反馈。

16.严格落实就业统计责任

加大《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统计工作违规处理办法（试行）》宣传力度，公布校、院两级就业工作举报电话和邮箱，及时核实处理。健全高校自查和“回头看”等工作机制。一旦发现违反“四不准”“三不得”情况，将严肃查处通报。

学校、学院的主要领导是本单位就业统计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认真落实“年报、月报、周报”统计工作；要严格执行就业依据四级实名审核；要定期开展就业统计核查；要确保就业统计数据安全，未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不得擅自对外公布就业数据，

不得向其他机构、单位或个人提供就业数据。要设立校、院两级就业统计举报电话。要严肃责任追究，对弄虚作假，违反“四不准”“三不得”要求的单位和个人，将严肃查处通报、纳入负面清单，在招生计划安排、学科专业申报、教学评估、评奖评优、领导班子考核等工作中作为负面因素重点参考，原则上取消相关增量安排、评奖评优评先等资格，处理结果将通报学校相关部门。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职尽责

就业是民生之本、发展之基，高校毕业生就业是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关系党之大计、国之大计，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全校上下要充分认识就业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做好就业创业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团结一致，上下一心，群策群力，千方百计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二）聚焦关键问题，工作协同发力

锚定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这一总目标聚焦关键、协同发力。进一步做实就业宣传引导、供需对接，加强部门联动、校院联动形成合力。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相关部门要加强工作协调和信息沟通，推动资源共享、信息共享，互联互通、互帮互助。加强与重点用人单位的合作共建，寻求社会力量、校友力量

支持，实施联合孵化，推动毕业生自主创业项目落地。优化指导服务，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帮扶。

（三）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工作效率

按照有关规定配齐配强校院两级专职就业工作人员，定期开展业务技能培训，提升专业化素质，建立健全全员参与就业工作长效机制。加大关心激励力度，要在评选先进、年度考核、绩效分配、岗位晋升等方面给予就业工作表现优秀的同志更多优先考虑，要帮助一线工作人员一起分担压力、化解阻力。

（四）优化就业服务，精准就业帮扶

针对当前高校毕业生群体就业观念更加多元化的特点，创新就业服务方式，运用自媒体、短视频、直播等毕业生喜欢的方式，进行个性化、精细化的指导服务，帮助学生从实际出发，找准职业定位，做好职业规划，选择适合的职业和工作岗位。积极组织短期的技能培训项目，提升毕业生求职能力和岗位胜任能力。整合全校资源，为困难毕业生提供个性化精准就业创业服务，确保每名困难毕业生都得到有效帮扶。

（五）强调工作纪律，保真保准保实

认真学习教育部办公厅《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统计工作违规处理办法（试行）》（教学厅函〔2022〕20号）文件精神，深刻领会就业数据真实、准确是就业统计工作的红线、底线。严肃就业统计工作纪律，落实就业统计工作责任，规范就业统计工

作，确保数据真实、准确。严格执行“谁签字谁负责”原则，强化就业统计过程督导，坚决惩处敷衍塞责、推诿隐瞒、弄虚作假等行为。

附件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 工作计划日程安排表

时间	重点工作内容
2023 年 9 月	1.组织毕业生基础信息及生源信息填写核对
	2.困难群体摸排
2023 年 10 月	1.就业形势研判分析、就业意愿摸排
	2.就业指导、就业创业政策宣传
	3.组织就业工作人员、毕业生全员注册使用“24365 高校毕业生智慧就业平台”
2023 年 11 月	1.组织毕业生参加部、省、校联通共享的线上线下招聘会
	2.就业指导、就业创业政策宣传
	3.24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完毕
	4.组织专升本考试报名、资格审核
2023 年 12 月	1.校园双选会、发放《大学生就业推荐表》
	2.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

	3.就业指导、就业创业政策宣传
	4.启动 24 届困难毕业生一对一帮扶工作
	5.24 届毕业班辅导员工作培训
2024 年 1 月	1.寒假暖心促就业行动、访企拓岗
	2.就业实习基地建设
2024 年 2 月	寒假暖心促就业行动、访企拓岗
2024 年 3 月	1.重点群体帮扶、细化帮扶台账
	2.依托 24365 就业平台、云南高校毕业生智慧就业平台精准推送企业招聘信息、就业应聘技巧、就业过程关键问题、就业政策等方面的讲座、直播课程等内容。
	3.毕业生“就业政策 100 问”宣传活动
	4.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省赛
	5.发布学生就业系统操作指南
	6.签订就创工作责任书
2024 年 4 月	1.夏季就业促进周暨百日冲刺活动，分类举办

	不同规模的招聘宣讲
	2.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启动
	3.组织毕业生参加专升本考试
2024 年 5 月	1.持续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
	2.实施“万企进校园”计划
	3.支持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充分挖掘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带动就业潜力
	4.专升本志愿填报宣讲会
	5.宏志助航培训、syb 培训、网络创业培训
	6.宏志助航专场招聘会
2024 年 6 月	1.就业数据自查、就业材料审核
	2.“双创训练营”
	3.毕业离校服务
	4.组织毕业生进行档案信息登记
	5.“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省赛

2024 年 7 月	1.就业数据自查、就业材料审核
	2.及时追踪更新毕业生就业情况
	3.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省赛
2024 年 8 月	1.初次去向确认
	2.毕业生就业质量年报、毕业生社会需求与人才培养综合报告调研
	3.及时追踪更新毕业生就业情况
备注：校园招聘、访企拓岗、困难帮扶、就业数据核查等工作全年开展，各学院可结合实际工作及上级部门要求调整、联动、延续交叉开展工作。	